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業務收入	15,373,081,000.00	11,600,732,741.00	-3,772,348,259.00	-24.54	
銷貨收入	6,824,610,000.00	4,742,750,768.00	-2,081,859,232.00	-30.51	
住宅基金	4,038,120,000.00	2,921,032,036.00	-1,117,087,964.00	-27.66	因銷售戶數未如預期，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少。
新市鎮開發基金	2,786,490,000.00	1,821,718,732.00	-964,771,268.00	-34.62	本年度預算編列售出土地7公頃、平均單位售價為3.98萬元（以待售土地平均單價為基準），實際售出7.49公頃、平均單位售價為2.43萬元，總售出數量雖略高於預算數，惟實際售出區域係以銷售單價較低之高雄1區土地為主（佔79%），故銷售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為低。
投融資業務收入	3,270,089,000.00	3,579,014,939.00	308,925,939.00	9.45	
住宅基金	3,270,089,000.00	3,579,014,939.00	308,925,939.00	9.45	
其他業務收入	5,278,382,000.00	3,278,967,034.00	-1,999,414,966.00	-37.88	
住宅基金	5,278,382,000.00	3,278,967,034.00	-1,999,414,966.00	-37.88	依據審計部98年6月10日台審部五字第0980002359號函補助款1,590,368,513元未支用，應收回繳庫。
業務外收入	738,656,000.00	1,945,725,365.00	1,207,069,365.00	163.41	
財務收入	459,970,000.00	654,314,880.00	194,344,880.00	42.25	
住宅基金	459,843,000.00	654,291,239.00	194,448,239.00	42.29	主要係住宅基金專戶新增定期存單所致。
新市鎮開發基金	127,000.00	23,641.00	-103,359.00	-81.39	係土地銷售價款產生之銀行存款孳息，為儘速償還債務，故款項存放銀行天數減少，另銀行存款利率亦下降，故利息收入實際數較預算數低。
其他業務外收入	278,686,000.00	1,291,410,485.00	1,012,724,485.00	363.39	
住宅基金	278,686,000.00	1,291,177,349.00	1,012,491,349.00	363.31	主要係收到國防部辦理遷購宜蘭岳飛國宅房地售價差額1.77億餘元、台北縣壽德與飛駝國宅自備款延遲利息0.7億餘元、6月份國宅貸款違約金1.2億餘元及台北壽德89-94年出售國宅本息5.85億元所致。
新市鎮開發基金	—	233,136.00	233,136.00	—	主要係收取淡海1期2區內土地環境整理工程逾期違約金。
合計	16,111,737,000.00	13,546,458,106.00	-2,565,278,894.00	-15.92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435,231,000.00	14,330,781,743.00	895,550,743.00	6.67	
勞務成本	81,686,000.00	65,698,276.00	-15,987,724.00	-19.57	
住宅基金	81,686,000.00	65,698,276.00	-15,987,724.00	-19.57	係一般經常性支出，視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撙節開支。
銷貨成本	6,418,910,000.00	5,507,051,031.00	-911,858,969.00	-14.21	
住宅基金	5,076,530,000.00	4,011,453,246.00	-1,065,076,754.00	-20.98	係配合銷貨收入提列。
新市鎮開發基金	1,342,380,000.00	1,495,597,785.00	153,217,785.00	11.41	係隨同認列售出土地之銷貨成本。本年度因總售出數量略高於預算數，且實際售出區域以高雄新市鎮1期土地為主（佔79%），其成本單價較預算數略高，故銷貨成本實際數略高於預算數。
投融資業務成本	2,239,322,000.00	1,635,187,904.00	-604,134,096.00	-26.98	
住宅基金	2,239,322,000.00	1,635,187,904.00	-604,134,096.00	-26.98	因加速回收住宅基金應收帳款並償還長期債務，致利息費用減少。
其他業務成本	84,395,000.00	4,781,572,633.00	4,697,177,633.00	5565.71	
住宅基金	84,395,000.00	4,781,572,633.00	4,697,177,633.00	5565.71	因景氣不佳，貸款戶收入減少，經拍賣後查無財產所得者遽增，致轉銷呆帳金額增加。
行銷及業務費用	83,729,000.00	49,385,568.00	-34,343,432.00	-41.02	
住宅基金	45,516,000.00	37,552,774.00	-7,963,226.00	-17.50	主要係廠商競標致發包金額較預算金額低以及本月份廠商請款亦未如預期所致。
新市鎮開發基金	38,213,000.00	11,832,794.00	-26,380,206.00	-69.03	係為促銷淡海與高雄新市鎮土地，支付相關廣告費用與銷售佣金，並撙節支出，故本年度實際數較預算數為低。
管理及總務費用	60,056,000.00	43,805,580.00	-16,250,420.00	-27.06	
住宅基金	56,436,000.00	41,110,330.00	-15,325,670.00	-27.16	係經常性支出，視業務實際需要辦理並撙節開支。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97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新市鎮開發基金	3,620,000.00	2,695,250.00	-924,750.00	-25.55	係為業務需要，支付旅運費、印刷裝訂費、服務費用與材料用品費等，並撙節支出，故本年度實際數較預算數為低。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5,000,000.00	1,598,500.00	-13,401,500.00	-89.34	
住宅基金	15,000,000.00	1,598,500.00	-13,401,500.00	-89.34	本項係辦理公部門取得不動產交易價格之研究及價格平台建置等3項委辦案，因屬新興業務無法先行發包且本年度預算8月8日方完成法定程序，致撥款進度落後。其中「建立不動產估價因素調整模式查詢及應用系統計劃」已委託高雄市政府地政處辦理，97年度作業經費400萬元預撥時係以預付費用列帳，須俟該府檢附核撥經費資料過署核銷後方能轉正，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少。
其他業務費用	4,452,133,000.00	2,246,482,251.00	-2,205,650,749.00	-49.54	主要係整合住宅及農村改建補貼業務預撥予縣市政府時以預付費用列帳，須俟縣市政府檢附核撥經費資料過署核銷後方能轉正，致實際數較預算數少。
住宅基金	4,452,133,000.00	2,246,482,251.00	-2,205,650,749.00	-49.54	
業務外費用	185,475,000.00	495,803,745.00	310,328,745.00	167.32	係舉借債務支應相關開發經費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因本年度開發經費執行數較預算數為低，舉借債務數隨同減少，故利息費用決算數較預算數為低。
財務費用	82,230,000.00	58,300,790.00	-23,929,210.00	-29.10	
新市鎮開發基金	82,230,000.00	58,300,790.00	-23,929,210.00	-29.10	本項主要係為配合加速國宅銷售，故出售前修繕費用等依實際施作情況請撥款項所致。
其他業務外費用	103,245,000.00	437,502,955.00	334,257,955.00	323.75	
住宅基金	103,100,000.00	437,502,955.00	334,402,955.00	324.35	係撙節支出所致。
新市鎮開發基金	145,000.00	—	-145,000.00	-100.00	
合 計	13,620,706,000.00	14,826,585,488.00	1,205,879,488.00	8.85	